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S.A.I. LEISU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2)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1)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2)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三十萬美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約94.5%。

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導致收益大幅減少：

- (i) 全球爆發COVID-19疫情加上各國及地區實施多項措施(包括旅遊禁令及強制隔離規定)，導致前往塞班及關島的遊客人數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左右急劇下降；及
- (ii) 本集團部分酒店及度假村、高檔旅遊零售專賣店及目的地服務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下旬左右起暫停營運直至另行通知。

儘管如此，董事會注意到以下因素減輕上述因素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表現的負面影響：

- (a) 本集團部分酒店及度假村、高檔旅遊零售專賣店及目的地服務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下旬左右起暫停營運，導致經營開支大幅減少；及

(b) 誠如之前所公告，由於本集團與北馬里亞納群島自由邦的有關政府當局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訂立應急合約，本集團於塞班的其中一間酒店Kanoa Resort於爆發COVID-19疫情期間繼續營運，為抵達塞班後須進行強制隔離的人士提供酒店客房、設施及用餐服務，故Kanoa Resort仍錄得收益。本集團很榮幸能夠協助當地政府抗擊COVID-19。

本集團一直主動管理經營開支以盡量減低COVID-19疫情爆發的整體影響，並迅速作出反應，採取之前所公告及上文所述的嚴格成本削減措施。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時長仍不確定，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並在必要時及時調整業務策略。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目前可得的未經審核資料作出初步評估。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仍未落實且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

本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之公告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下旬刊發，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該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亨利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陳亨利博士、趙明傑先生、蘇陳詩婷女士及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2)非執行董事陳守仁博士(主席)及陳偉利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栢桓教授、馬照祥先生及陳樑才先生。